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 天成 公告编号：临 2021—115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法院裁定暨公司第一大股东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10 月 14 日，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南宁铁路运输法院发来的《执行裁定书》（（2021）桂 7102 执恢 12 号之一）。基于《执行裁定书》，公司第一大股东拟发生变更，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第一大股东拟变更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集团”）因与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称“广西铁投”）产生借款合同纠纷，南宁铁路运输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四条、第二百四十七条规定，裁定拍卖被执行人银河集团持有的公司 61,600,000 股股票。该股票的司法第一次、第二次拍卖均已流拍，详情请见公司此前披露的相关公告信息。

2021 年 10 月 14 日，公司收到南宁铁路运输法院发来的《执行裁定书》，裁定如下：

被执行人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名称：ST 天成，股票代码：600112）61,600,000 股股票归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所有，抵偿债权 205,990,400 元，所有权自本裁定送达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时转移。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上述裁定生效且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广西铁投将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61,6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2.10%），上市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将变更为广西铁投，广西铁投的实际控制人为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股权变更后将会导致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公司的控制状态发生变更，公司将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广西铁投系因司法抵债而成为公司股东。广

西铁投后续是否会对公司形成控制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2、本次股权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股权变动尚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相关过户登记手续，最终办理结果请以公司后续披露的相关公告为准。

4、公司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为控股股东银河集团提供担保及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情形，经公司自查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发生总额为 51,425.98 万元，资金占用余额为 31,195.24 万元，公司违规担保总额为 45,133 万元，违规担保余额为 11,170 万元。目前尚无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中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等事项出具了无法表示的意见，且公司 2020 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13.3.2 第（二）第（三）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目前面临较大的退市风险。

2020 年 7 月 8 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调查通知书》。2021 年 8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贵州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黔处罚字[2021]1 号），具体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

5、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4 日